

2021年度汕头市龙湖区珠池街道办事处 网格环卫作业市场化保洁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要

（一）项目概况

根据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政府《印发汕头市龙湖区环卫作业市场化实施方案的通知》（汕龙府办〔2014〕101号），龙湖区人民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9年第二十六次、第六十三次）精神，为进一步提升龙湖区城市管理水平，提高城市环境卫生质量，龙湖区环卫作业市场化第一标段分别由金霞、珠池和新津街道作为招标主体，开展招标工作。

该项目负责街道范围内的所有主次干道（含步道及树穴；凡涉及道路的都包含步道及树穴，下同）、工业园区内道路、内街小巷（含滴水巷）、城中村、各街区区间路、涉农社区居委道路、农村道路等所有道路的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收清运，负责果皮箱、垃圾桶日常卫生管理，步道杂草清理，分车道绿化带（包含中间绿化带，下同）、绿化平台、公共广场、街心公园卫生清理清运。

项目以机械清扫为主、人工清扫为辅的作业方式，每天全覆盖清扫道路及步道，清理保洁绿化带和边沟，每周集中一次清理绿化带底层垃圾和边沟垃圾杂物。项目按合同要求配备作

业车辆、机械设备及作业人员，每天保洁时间16小时。

该项目2021年初预算计划安排2,471.10万元，实际支出2223.9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约90%，未支出金额为各月度考核扣减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总体目标为提高环卫作业质量，完成街道区域范围内主次干道和三级道路清扫、保洁及垃圾收集清运工作，提升道路环境保洁水平，保证负责区域内全面卫生质量达标。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以目标为导向，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评判项目实施与预设目标之间的吻合度，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和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再结合专家评审意见以及公众调查结果，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目标结果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穿行测试法等多种方法，评价指标分析主要采用定量指标分析，并辅以部分定性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的评价标准主要有计划标准和经龙湖区财政局认可的其他标准。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经过了单位自评、书面评审、现场核查、综合评价4个阶段。

二、综合评价结果

经综合评定，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78.5分，评价等级为“中”。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20	15.2	76%
过程	20	15.2	76%
产出	30	26.1	87%
效益	30	22	73.3%
合计	100	78.5	78.5%

三、主要绩效完成情况

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区域内所有主次干道（含步道及树穴；凡涉及道路的都包含步道及树下同）、工业园区内道路、内街小巷（含滴水巷）、城中村、各街区区间路、涉农社委道路、农村道路等所有道路的日常清扫保洁和垃圾清收清运，负责果皮箱、垃圾桶卫生管理，步道杂草清理，分车道绿化带（包含中间绿化带，下同）、绿化平台、公场、街心公园卫生清理清运；大件垃圾清收并转运至市垃圾处理场；将生活垃圾运到业主单位指定的垃圾转运站（压缩站）有序倾倒转运等。保证了区域内全面卫生质量达标。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略）

- （一）绩效管理和制度措施保障尚不健全。
- （二）日常管理规范性和力度不足。

（三）未严格执行合同条款约定。

（四）作业质量有待提升，考核力度有待加强。

五、 有关建议（略）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完善制度措施保障。

（二）提高日常管理规范，加强管理力度。

（三）严格执行合同规定，加强对合同条款履行的监督工作。

（四）进一步提升作业质量，加强考核力度。